

证券代码：871506

证券简称：维科丝网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宁波维科丝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5 月 14 日 9 点。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5 月 7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浙江和义观达律师事务所陈农、刘燕妮律师。

（七）会议地点

维科丝网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 （一）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二）审议《关于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三）审议《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

- （四）审议《关于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五）审议《关于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六）审议《关于 2018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鉴于公司正处于快速发展阶段，资金需求量较大，公司本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七）审议《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公司基于经营需要，拟对 2019 年度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交易进行合理预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04）

（八）审议《关于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 2019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

（九）审议《关于 2018 年年度报告正文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上披露的《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05）《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19-006）

（十）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议案》

因公司经营发展及长期战略发展规划需要，为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决策效率，降低成本，拟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

统终止挂牌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相关负责人已就公司终止挂牌事宜与公司股东进行了充分的沟通与协商，已就该事项达成初步一致；

（十一）审议《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的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议案》

为充分保证公司异议股东（异议股东包括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在册但未参加本次审议终止挂牌事项股东大会的股东和已参加本次股东大会但未投赞成票的股东）的权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作出承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指定第三方将与异议股东进一步洽谈，必要时可对异议股东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进行回购，收购价格拟不低于异议股东取得该股份时的成本价格，具体价格及回购方式以双方协商确定为准；异议股东所持股份数量以公司终止挂牌时，公司《股东名册》记载的信息为准。

（十二）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拟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系统终止挂牌相关事宜，授权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1）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文件；
- （2）批准、签署与终止挂牌相关的文件；
- （3）办理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终止挂牌有关的一切事宜。

（十三）审议《关于积极应对公司亏损的议案》

截至2018/12/31,宁波维科丝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累计金额-25,982,573.10 元,未弥补亏损-25,982,573.10 元,达到公司股本总额 40,000,000 元的三分之一。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于2019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积极应对公司亏损的议案》,并提请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登记方式为现场签到登记。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股票账户卡;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股东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票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票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以上证明文件办理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签到时,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必须出示相关证件原件。

(4) 股东可采用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二) 登记时间：2019 年 5 月 13 日 13:00-16:00

(三) 登记地点：宁波市北仑区维科工业园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邵博

联系电话：0574-86787083

传真：0574-86787085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维科工业园

(二) 会议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如有）

请于本次股东大会召开 10 日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与会董事签署的《宁波维科丝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宁波维科丝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4 月 23 日